

关于认真做好2020年秋季开学学校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院、系、部门、农业学校：

2020年秋季学期开学在即，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教育部和学校《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关于2020年秋季学期学生返校及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的精神和要求，为保证学校疫情防控及教育教学工作顺利进行，确保师生的身体健康、师生安全返校、新生报到注册，为创建“文明校园”建设打好基础，现就认真做好秋季开学学校安全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认真部署新学期学校安全工作

各院、系、部门、农业学校要高度重视学校疫情防控及安全工作，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切实增强抓好全校安全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开学前，各院系、部门认真传达学习学校关于安全工作的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专题研究部署新学期安全工作，认真进行安全风险分析评估，有针对性的制定完善安全防范措施，确保新学期学校安全工作有条不紊实施。进一步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要求，完善部门安全工作责任。一把手要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检查各部门安全工作；要将学校安全工作纳入开学前业务工作范畴，与业务工作

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教职员工要严格按照岗位安全职责抓好工作落实，确保学校安全和疫情防控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二、全面排查，及时消除学校各类安全隐患

开学前，保卫处、后勤服务处、学生处、教务处要开展一次覆盖疫情防控、校舍安全、实验室、实训工厂、农场、特种设备（电梯）、消防安全、校车安全、食品卫生安全、治安防范、校园周边安全等各个方面的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加强对教学楼、学生宿舍、食堂餐厅、锅炉房、水电气设施等要害部位和重点场所的排查整治，及时更换不符合安全要求或已损坏的设施设备。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要坚决整改，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迟整改。各院系、部门、农业学校要开展自查工作，对本部门的安全隐患情况进行认真自查和统计上报，对短期内安全隐患一时不能直接解决的，要及时与有关部门协商解决，制定严密的防护和警示措施，必须在开学前消除一切安全隐患，严防发生各类安全事故。

三、突出重点，切实加强校园风险管控和事故预防

（一）加强校车和交通安全管理。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对车辆进行分流管理，外包单位车辆统一从西门进出，施工车辆统一从北门进出。后勤服务处要加强校车驾驶人员的教育管理，严禁出现超速、超载，做好校车的维修保养，确保车辆性能良好。

各院、系、农业学校通过短信、QQ 群、微信群有针对性对开学前返校后学生进行温馨提示,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严禁乘坐黑车,防止发生意外事故。保卫处协调公安机关交管部门和交通运输部门,大力整顿校园周边的交通秩序,做好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确保返校学生和报名新生、家长交通安全。

(二) 加强出入校门的人员安全管理工作。学生返校必须按照学校所规定批次错峰返校,接送学生车辆在学生到校后尽快离开学校区域,避免造成人员扎堆现象,外包单位人员一律从西门及北门持证进出校园,教职工一律从南门持证进出校园,临时进入校园的人员相关部门要做好申请和人员报备及健康审查工作,确保我校的疫情防控工作正常进行。

(三) 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开学前保卫处、后勤服务处要对校园消防设施、地下管网和水电气暖等设施器材进行一次全面检修、检查,确保消防通道畅通,灭火器、消防栓、应急疏散照明灯等设施处于正常状态,各类用电设备、电气线路无老化短路现象。加强对维保单位的监督,及时检查相关记录。做好师生用火用电的安全教育,严禁私拉乱接电线,严禁违规使用明火和大功率电器,确保从源头上杜绝火灾。

(四) 加强校园教学、生活场所卫生安全管理。后勤服务处加强对物业公司监督管理,做好校园教学、生活场所室内室外卫

生的清扫保洁和人群密集场所的消毒卫生工作，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营造一个干净、卫生、安全的学习生活环境。

（五）加强饮水食品安全管理。后勤服务处加强对学校食堂、商店、生活饮用水及卫生状况的检查和监管，各服务窗口要做好每天的消毒灭菌工作，认真落实学校食堂安全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做到层层把关，做好记录，分管领导要及时检查验收签字。加强对食堂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严格持证上岗、健康上岗。严格落实食品原材料采购、加工、出售、留样、贮存等关键环节管理，索票索证，程序规范、责任到人，从源头堵住有害食品和物资入学校。加工食品必须做到烧熟煮透，严防食物中毒事件发生。

（六）做好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针对本次疫情防控工作相关要求，后勤服务处要切实加强开学后呼吸道传染病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防控工作，各院、系、农业学校要认真做好开学返校学生的健康监测与管理。学生处、各院、系、农业学校结合新生入学教育，开展新冠疫情及传染病预防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学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增强学生防病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七）做好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教务处要在开学初期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检查治理工作，健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管

理制度和预案，细化管理职责，完善管理台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将危险化学品购买、存储、请领、使用、回收、废弃物处置等全过程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员，加强日常排查，及时消除隐患。各院、系、农业学校要加强对学生化学实验前和涉及危险化学品人员的安全培训，提高安全操作和应急防范水平。

（八）做好校园安全防范，完善“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建设。保卫处要加强学校门卫管理，严格落实外来人员、车辆进出校园询问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不明身份人员进入校园；提高警惕，善于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强化技防措施和基础设施的建设更新，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装备，保障校园重点部位视频监控正常运行，确保校园“三防”体系安全联动。

四、多措并举，扎实开展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

保卫处、学生处、各院、系、农业学校要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把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作为新学期的重点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通过醒目位置悬挂宣传横幅，向返校生和报到新生发短信温馨提示，有针对性地开展防诈骗、防传销教育，教育学生警惕“校园贷”，严密保管个人信息及证件，树立正确的消费观，增强金融风险防范意识；掌握有关防诈骗、防传销知识，

保持高度警惕，开学后各院、系、农业学校要开展一次摸排非法“校园贷”专项整治工作，并将非法校园贷摸底排查情况并报保卫处（非法校园贷摸底排查表随后下发各院系）；开展防火、防盗教育，教育学生保管好自己的贵重物品，大量现金不要随身携带和宿舍存放，高度警惕，保护好重要密码，睡觉、离开宿舍前要检查门窗是否全部关锁；养成安全用电意识；开展防溺水、防人身伤害，教育学生不要一个人独自外出游泳，更不要到不知水情或比较危险水坑等地方游泳，提高学生珍爱生命的意识和紧急情况下救生手段及自我保护；广泛开展防校园欺凌和暴力专项排查，深入查找可能发生欺凌事件的苗头迹象或已经发生、正在发生的欺凌事件，及时做好预防和处置工作。宣传统战部、团委充分利用校园广播、校园网、宣传橱窗等宣传阵地，广泛宣传安全知识，营造浓厚的安全教育氛围。

保卫处要针对校园突发事件和安全事故的特点规律，结合实际认真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坚持经常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每学期开展大型演练至少两次，同时将消防安全教育和应急疏散演练与学生军训工作有机结合，增强学生自救互救、防灾避险能力。加强对应急演练的总结和研究，促进应急演练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落实。

五、严格标准，大力推进学校安全管理规范化建设

各院、系、部门、农业学校要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及安全管理规范化建设的部署和要求，对新学期规范化建设工作进行认真规划和部署，进一步细化安全管理流程、明确安全管理要求、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创新安全管理方法，与本部门日常工作规范化建设有机结合，用精细化、规范化的管理促进学校安全工作常态化落实，确保学校建设自治区级消防安全示范学校顺利通过验收。

六、各院、系、部门、农业学校要认真做好值班备勤和信息报送工作。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广播电视大学

2020年8月27日